

债券代码: 138832  
115412

债券简称: 23 北电 01  
23 北电 0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  
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  
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5 年 11 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 ) 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电子城”、“发行人”或“公司”) 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 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 ) 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 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 未经华泰联合证券书面许可, 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 **(一) 董事选举情况**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成员，具体如下：

1、选举齐战勇先生、张玉伟先生、宋立功先生、陈兆震先生为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宋建波女士、尹志强先生、刘志东先生为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十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资料》。

### **(二) 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1、选举齐战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张玉伟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2、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如下：

战略委员会：齐战勇先生（主任委员）、陈兆震先生、刘志东先生；

审计委员会：宋建波女士（主任委员）、刘志东先生、宋立功先生；

提名委员会：尹志强先生（主任委员）、宋建波女士、齐战勇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志东先生（主任委员）、尹志强先生、宋立功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宋建波女士是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学教授，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高级管理人任期自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 1、续聘张玉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 2、续聘赵萱先生、杨红月女士、张一先生、姜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续聘吴敌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5-063)。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续聘张一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刘世荣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自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张一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刘世荣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5-063)。

### **四、公司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原公司董事陈文女士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原独立董事张一驰先生任期已满六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五、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10-58833515

电子信箱: [liusr@bez.com.cn](mailto:liusr@bez.com.cn)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 5 号楼 15 层-19  
层 (电子城·国际电子总部)

## **六、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本次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已发行的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 11月 7日

